

104年第 3季 <壹電視綜合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

一、開會地點：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04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一) PM15:0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蔡明瑾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教授兼所長 洪順慶

(二)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

(三)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

● 節目部 委員三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二) 年代 MUCH 台 編審 何美玉

(三) JET 綜合台 編審 陳月英

五、列席：

(一) 法務室 主任 呂國華

(二) 節目部 企劃 鄭嘉文

(三) 節目部 企劃 徐惠君

(四) 節目部 企劃 宋梅克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04 年 10 月 5 日 (四) PM15:0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會議紀錄	宋梅克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歐素華 2. 王亞維 3. 洪順慶	節目部委員： 1. 蔡明瑾 2. 何美玉 3. 陳月英	節目部列席： 1. 呂國華 2. 鄭嘉文 3. 徐惠君 4. 宋梅克	
議題：104 年度 第 3 季「壹電視綜合台」節目諮詢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主席:蔡明瑾	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承蒙各位委員指教，在節目製播方面獲益良多。本次議題重點是針對跑馬的部份，由於 NCC 非常重視電視台跑馬的規範，所以在此議題上，也提出一些問題請教授們指導。			
<p>討論議題：MOD 與 CABLE 的級別認列標準</p> <p>內容描述：由於 MUCH 台播出 MOD 部份節目，出現某些節目之前在 MOD 播出時為普遍級，然而至 MUCH 台首次播出時經編審看過之後卻改列保護級，造成 MOD 再回頭重播同節目時有些失去標準，請問 MOD 與 CABLE 的級別標準是否一致？該如認定？</p>				
<p>●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p> <p>1. 不論是 MOD 或者是 CABLE 都是歸在同一法規所管理，所以標準應該一致，建議是 MOD 與 CABLE 都從嚴以衛星電視法為主，這樣才不會無所適從。</p>				
結 語				
感謝三位委員對於年代以嚴謹態度製作優質節目的肯定與鼓勵，更以多元與專業角度提供節目呈現方式，也感謝委員顧及到收視考量，而對我們提出許多中肯意見，節目部將陸續討論各項相關議題，定期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指正。				